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62,368,59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洲股份	股票代码	0026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材文	刘材文	
办公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南环西路 112 号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南环西路 112 号	
传真	0597-3100660	0597-3100660	
电话	0597-3100699	0597-3100699	
电子信箱	lzyszqb@163.com	lzyszqb@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经过近年来的转型升级发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明确，产业脉络清晰，已经形成了现代物流（含沥青供应链），汽车制造及销售与服务、汽车客运及站务服务、成品油及天然气销售等业务并行发展的现代交通服务一体化产业体系。

（一）现代物流业务

公司的现代物流业务涵盖了沥青供应链、港口码头综合服务、物流园区经营等，主要由下属子公司经营。

近年来，公司现代物流业务通过投资新建和收购兼并，在天津、湖南、安徽、福建等地建设和运营自建物流园区（库区和港口码头），不断完善物流节点布局，逐步往集运输、仓储、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平台一体化的现代物流服务产业发展。

公司现代物流业务中，全资子公司兆华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从事的沥青供应链业务占比较大，兆华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立足于沥青产业，以沥青特种集装箱的物流服务、沥青的改性加工与仓储、基质沥青产品仓储及电商平台为主要业务，相互结合，相互促进，构建了沥青供应链的完整业务链条。其业务模式主要是：从上游石油化工企业（炼厂）采购基质沥青，经过运输、仓储、改性加工，通过参加投标等获得业务机会，有针对性地向下游道路施工企业供应符合其需求的沥青产品。兆华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对客户的需求理解深刻，借助其沥青特种集装箱物流的核心优势，整合资源，完善物流网络，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沥青解决方案，经过近几年发展，已在沥青供应链行业拥有领先地位。

（二）汽车制造、销售及服务业

控股子公司龙岩畅丰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主营专用汽车的研发制造，龙岩畅丰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应急发电车、移动储能充电车、通讯指挥车、大流量给排水车等专用汽车，龙岩畅丰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是国内重要的特种车辆设备和应急服务的提供商，是东风商用车公司、中国重汽等大型车企的定点改装车辆生产企业，公司产品行销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国家应急管理部所属各救援队、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各地政府市政部门以及油田、矿山等企业。

控股孙公司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主营新能源汽车研发制造，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东莞市目前唯一一家具有传统汽车和新能源汽车生产资质的汽车制造企业，主要生产 6~12 米纯电动城市公交车、纯电动商务客车、纯电动物流车等新能源汽车产品。

（三）汽车客运及站务服务业务

公司的汽车客运及站务服务业务包括班车客运、旅游客运、出租客运及城市公交及客运站经营。其中，班车客运包括省际、县际、县内班线旅客运输服务；公司客运经营单位主要分布在福建省龙岩市、南平市两个三省交通要冲地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35 个客运站，其中一级客运站 5 个，二级客运站 14 个；拥有客运车辆 2198 辆，其中班线客车 1137 辆、旅游车 169 辆、公交车 562 辆、出租车 330 辆；拥有客运班线 622 条，班线覆盖了闽西、闽北城乡和省内各主要城市，并向广东、浙江、江西等地辐射。

（四）成品油及天然气销售业务

一是公司成品油及天然气销售业务在龙岩地区主要与中石化、中海油合作，设立由公司控股的合资子公司，通过发挥各方的优势，投资、建设、运营加油加气站。目前，控股子公司龙岩市岩运石化有限公司拥有加油站 6 个；控股子公司福建龙洲海油新能源有限公司拥有加气站 1 个、油气合建站 2 个，中海油在龙岩区域范围内的天然气终端汽车加注业务均通过福建龙洲海油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二是在南平地区主要由控股子公司福建武夷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石油合作，拥有加油站 5 个。三是在公司天津地区还通过收购方式，在天津市大港区投资建设有 CNG 天然气加工厂一座，该项目设计产能日供气量可达 30 万立方。四是公司在安徽芜湖地区由控股子公司安徽中桩物流有限公司在其港后物流园拥有油气电合建站 1 个。

（五）其他业务

为延伸产业链，打造交通服务产业立体化的发展体系、提升相关产业的融合发展，公司开展信息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车辆卫星定位运营服务、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及运营和交通职业教育培训等业务，相关业务主要依托下属公司经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710,940,956.57	7,389,692,693.62	7,391,170,107.51	-9.20%	7,709,133,977.74	7,710,856,09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1,829,610.30	1,851,962,478.99	1,851,418,415.63	-18.34%	1,944,075,487.43	1,943,468,542.55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716,470,119.35	4,993,494,471.81	4,993,494,471.81	-25.57%	4,967,508,159.56	4,967,508,15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374,253.58	-79,289,760.79	-79,226,879.27	-344.77%	13,181,925.90	12,574,98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3,781,824.22	-109,187,637.97	-109,124,756.45	-224.20%	-63,589,434.57	-64,196,37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184,869.80	295,697,652.74	295,697,652.74	20.79%	850,968,665.83	850,968,665.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14	-0.14	-350.00%	0.02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14	-0.14	-350.00%	0.02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2%	-4.55%	-4.55%	-15.67%	0.53%	0.5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

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减 2021 年度净利润 123.15 万元，调减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0.69 万元；追溯调增 2022 年度净利润 13.75 万元，调增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29 万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涉及的追溯调整数据不会导致公司最近两年已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出现盈亏性质改变，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20,790,817.18	935,963,770.49	1,169,426,621.20	890,288,91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745,319.41	-49,016,839.34	-31,530,232.91	-233,081,86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513,507.20	-51,993,753.87	-30,785,200.19	-232,489,36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1,292.49	21,149,929.40	125,510,971.38	195,102,676.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6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0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龙岩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71%	144,582,815	0	不适用	0	
兴证证券资管—福建省龙岩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 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39%	19,090,000	0	不适用	0	
厦门特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4,713,212	0	不适用	0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2%	4,046,432	0	不适用	0
张值云	境内自然人	0.71%	4,000,000	0	不适用	0
福建漳州市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0%	3,954,384	0	不适用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7%	3,765,350	0	不适用	0
杨锋	境内自然人	0.61%	3,424,100	0	不适用	0
刘盈盈	境内自然人	0.61%	3,418,500	0	不适用	0
王秀云	境内自然人	0.60%	3,364,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股东“兴证证券资管—福建省龙岩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 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大股东福建省龙岩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委托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该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的投票权、收益权等股东权利仍归属福建省龙岩交通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股东“张值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为 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000,000 股。</p>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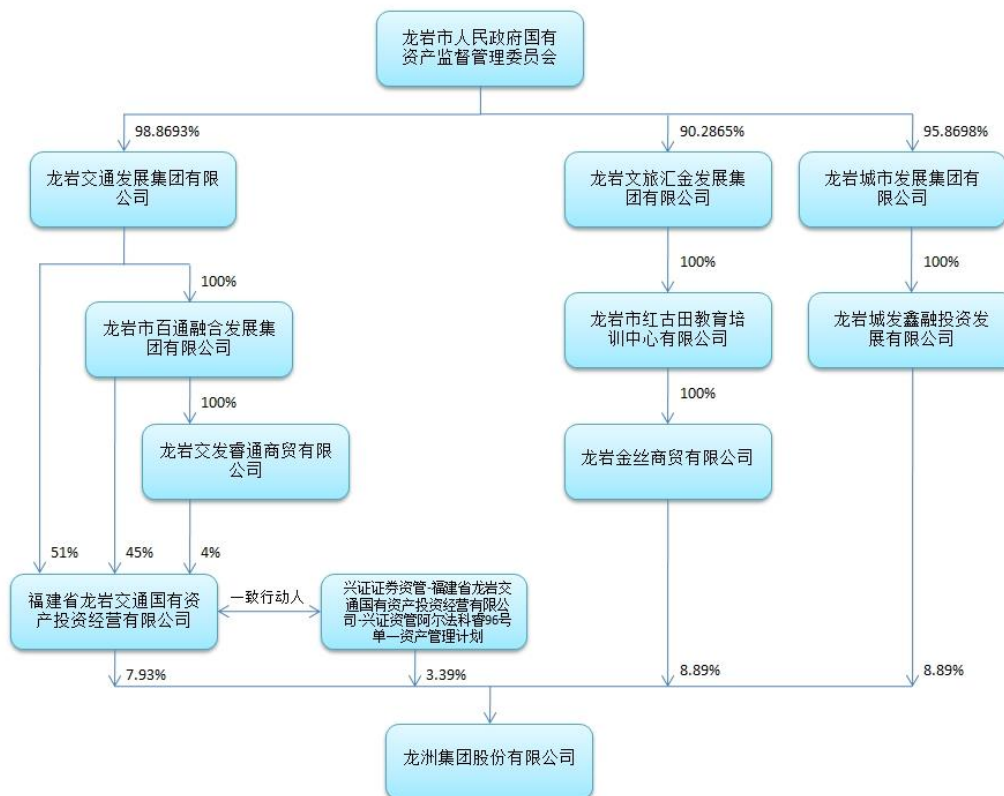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明盛

2024年4月23日